
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就SKDC(M)文件第193/21號的回應

**「促請在將軍澳南、環保區及百勝角的合適位置
增設郵局、警署、停車場、球場及綠化公園」**
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（康文署）在考慮籌劃康體休憩設施時，一般會考慮區內人口的變化、對設施的需求、現有設施的供應及使用情況等因素，以及參考《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》和相關區議會的意見等，為區內居民提供適切的康體休憩設施。

就將軍澳南、環保區及百勝角而言，康文署正全力推展「將軍澳第68區市鎮公園」、「將軍澳第66區市鎮公園及公眾停車場」及已獲通過的兩項地區小型工程「於將軍澳第72區休憩用地建設休憩設施」及「於將軍澳的南海濱長廊加設休憩設施」，為居民提供球場及綠化休憩設施。

如有查詢，請致電2601 8724與高級行政主任(策劃事務)22俞真先生聯絡。
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
2021年7月